

沂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依据	检查主体	检查时间	责任科室
1	对经营主体登记事项的抽查	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1.《公司法》 2.《个人独资企业法》 3.《合伙企业法》 4.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 5.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 6.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实施办法》 7.《外商投资合伙企业登记管理规定》 8.《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信用监管科
		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		经营（驻在）期限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		经营（业务）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（业务）项目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		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或驻在场所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		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	《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》明确的暂不实行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的行业企业				
		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任职情况的检查	企业				
		法定代表人、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	企业				
2	对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公示信息的监督检查	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1.《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》 2.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抽查暂行办法》 3.《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暂行办法》 4.《个体工商户年度报告暂行办法》 5.《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度报告公示暂行办法》			
		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	企业				
3	对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	对经营者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	县属属公立医疗机构	1.《价格法》 2.《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》 3.《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》 4.《山东省服务价格管理办法》 5.《山东省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局	4月-10月	价格监督科
4	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	对国家行政机关、国家授权行使行政职能的单位、事业单位收费情况的检查	县直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	《山东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条例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0月	
5	对直销活动的监督检查	对直销企业及其直销活动的监督检查	县内注册的直销企业总公司	1.《直销管理条例》 2.《直销企业信息报备、披露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0月	反不正当竞争科
6	对粮食经营活动中的扰乱市场秩序行为、违法交易行为以及价格违法行为进行监督检查	对粮食经营者价格活动的检查	国有粮食企业和基层粮库	1.《价格法》 2.《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》 3.《粮食流通条例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价格监督科

序号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依据	检查主体	检查时间	责任科室
7	对拍卖活动的监督检查	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1.《拍卖法》 2.《拍卖监督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0月	市场管理科
8	对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交易行为按职责分工进行监督检查	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			
9	对二手车市场的监督检查	对二手车市场的监督	企业	《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
10	对相关旅游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	对旅行社相关旅游经营行为的检查	企业	1.《旅游法》 2.《旅行社条例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
11	对合同行为的监督	对利用合同不公平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《合同行政监督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
12	对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监督	对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监督	网络餐饮平台	《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3月-10月	餐饮监管科
13	广告的监督检查	广告经营者、广告发布者建立、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、审核、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	广告经营主体（企业、个体工商户）	《广告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广告科
		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的审查批准情况的检查	已取得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批文的企业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 3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》 4.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 5.《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
14	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	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监督检查	工业产品获证生产企业	1.《产品质量法》 2.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》 3.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 4.《工业产品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产品质量科
		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监督检查	食品相关产品获证生产企业	1.《食品安全法》 2.《产品质量法》 3.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》 4.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 5.《工业产品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 6.《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
15	对棉花、茧丝、毛绒、麻类纤维及纤维制品实施监督检查	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抽查	棉花等纤维经营者	1.《棉花质量监督管理条例》 2.《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

序号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依据	检查主体	检查时间	责任科室
16	对制造、修理、销售、进口和使用计量器具，以及计量检定等相关计量活动的监督检查（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的监督管理）	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抽查	医疗卫生机构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》 2.《节约能源法》 3.《计量标准考核办法》 4.《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 5.《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 6.《眼镜制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 7.《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计量认证科
			使用安全防护工作计量器具的企业	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
			加油站，眼镜制配场所，集贸市场和商场、超市等重点场所	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
			超限检测点等动态汽车衡使用单位	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3月-6月	
		型式批准监督抽查	县内获得压力仪表、动态汽车衡等型式批准证书的生产企业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》 2.《计量法实施细则》 3.《计量器具新产品管理办法》 4.《进口计量器具监督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
17	对能源计量进行监督管理	能效水效标识计量监督抽查	县内应实行能效水效标识管理产品的企业	1.《节约能源法》 2.《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 3.《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》 4.《水效标识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计量认证科
18	对商品量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以及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的监督检查	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抽查	县内定量包装商品企业	1.《计量法》第十八条。 2.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
		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抽查	县内综合类报纸、定量包装商品企业、集贸市场等	1.《计量法》第十八条。 2.《全面推行我国法定计量单位的意见》 3.《非法定计量单位限制使用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
19	对计量技术机构的监督管理	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抽查	县内依法授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	1.《计量法》 2.《计量法实施细则》 3.《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》 4.《计量授权管理办法》 5.《专业计量站管理办法》 6.《注册计量师注册管理规定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
			各级专项计量授权机构	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
20	标准监督检查	对团体标准的监督检查	团体标准	1.《标准化法》 2.《山东省标准化条例》 3.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标准化科
		对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的监督检查	企业	1.《标准化法》 2.《山东省标准化条例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
21	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	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	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	1.《认证认可条例》 2.《计量法》 3.《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第39号令） 4.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》（2021年修订版，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63号令）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2月	计量认证科

序号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依据	检查主体	检查时间	责任科室
22	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	专利证书、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1.《专利法》 2.《专利法实施细则》 3.《山东省专利条例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知识产权科
		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
		假冒专利行为提供便利条件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
23	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	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1.《商标法》 2.《商标法实施条例》 3.《集体商标、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规定》 4.《商标印制管理办法》 5.《特殊标志管理条例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
		集体商标、证明商标（含地理标志）使用行为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
		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1月	
24	对专利代理机构和专利代理师的执业活动进行检查、监督	专利代理机构主体资格和执业资质检查	专利代理机构	1.《专利代理条例》 2.《专利代理管理办法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4月-10月	
		专利代理机构设立、变更、注销相关情况的检查	专利代理机构	1.《专利代理条例》 2.《专利代理管理办法》			
		专利代理机构、专利代理师执业行为检查	专利代理机构、专利代理师	1.《专利代理条例》 2.《专利代理管理办法》			
25	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	商标代理机构执业情况	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（所）、商标代理从业人员	1.《商标法》 2.《商标法实施条例》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		